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溢租赁）。

● 投资金额：参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第三方评估公司估值，香溢租赁对应每 1 元注册资金作价 1.429 元，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投资（浙江））拟单方面出资 14,290 万元认购香溢租赁新增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香溢租赁的其他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和集团）、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控股）、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聚资产）放弃同比例增资；上述股东单位皆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 交易风险提示：香溢租赁增资后扩大运营情况将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其预期收益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交易存在未能获得批准的风险。

● 公司与合和集团、香溢控股为同一实控人，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公司与合和集团、香溢控股及其实控人所控制的法人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达 2,442.80 万元。公司与广聚资产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未发生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香溢租赁为公司持股 62.609% 的控股子公司，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综合运营实力，推进租赁业务规模增长，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拟单方面增加香溢租赁注册资本，增资参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第三方公司评估值作价，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香溢租赁增资前净资产估值 65,718.71 万元，对应每 1 元注册资金作价 1.429 元，香溢投资（浙江）出资 14,29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香溢租赁其他股东合和集团、香溢控股、广聚资产放弃同比例增资。合和集

团与公司属同一实控人，同为中国烟草总公司控制的企业，是公司关联人；香溢控股持有公司 15.263%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是公司关联人；广聚资产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周士捷先生担任董事的单位，为公司关联人。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本次交易认定为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第十届监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关联交易公告日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达到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本次关联交易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联方介绍

因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关联方出资义务，对关联方情况仅做简要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在册股东，为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 15.263%的股权。香溢控股为公司关联人。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多元化经营管理的省级投资管理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烟草总公司，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相同。合和集团为公司关联人。

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周士捷先生担任董事的单位。广聚资产为公司关联人。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224.11 万元；法定代表人邵作民；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主要经营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管理，酒店管理。

关联方：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景峰；办公地址云南省玉溪市；主要经营实业投资、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进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方：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1,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晓虎；办公地址浙江省宁波市；主要经营资产经营和开发性投资，房屋、设备租赁，市政工程，建筑工程的施工，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批发、零售等。

除本公告和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不存在其他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 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金额及类别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溢投资（浙江）拟单方面出资 14,290 万元对香溢租赁进

行增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关联方放弃同比例增资权利；原各股东约定的由公司单方面承担向香溢租赁提供担保的义务不变。

（二） 交易标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46,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秋华

营业期限：2008 年 2 月 27 日至 2028 年 2 月 26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机械租赁、运输装卸设备租赁、电力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印刷设备租赁、汽车租赁、船舶租赁、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维修、租赁业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实业项目投资；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日用品、办公家具、工艺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

2. 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香溢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800	62.609%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5.217%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7,000	15.217%
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200	6.957%
合计	46,000	100.00%

本次增资完成后，香溢租赁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比例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800	51.43%
香溢融通（浙江）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17.86%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	12.50%
浙江香溢控股有限公司	7,000	12.50%
宁波市海曙广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200	5.71%
合计	56,000	100.00%

3. 香溢租赁原股东香溢控股、合和集团、广聚资产放弃本次增资享有的任何优先认购权或任何其他优先权。

4. 香溢租赁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承接的租赁业务以售后回租模式为主，厂商和直租

模式为辅，租赁期一般 3-5 年；同时香溢租赁积极利用应收租赁款保理融资加大经营杠杆，逐步拓展规模，业务发展总体向好，资产质量相对稳健。

香溢租赁 2020 年度和 2021 年 1-7 月财务数据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香溢租赁总资产 88,816.51 万元，净资产 64,854.3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906.92 万元，净利润 3,459.16 万元。

2021 年 7 月 31 日，香溢租赁总资产 139,793.32 万元，净资产 67,530.53 万元。2021 年 1-7 月实现营业收入 6,344.80 万元，净利润 2,676.1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76.08 万元。

（三）交易定价依据

1. 评估

公司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独立的第三方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进行股权价值评估，其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市场法对香溢租赁进行评估，出具了《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拟进行增资扩股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1）第 2-1089 号]。本次评估结论为：“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评估基准日浙江香溢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65,718.71 万元，大写金额为人民币陆亿伍仟柒佰壹拾捌万柒仟壹佰元整。”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100%
流动资产	1,872.48	1,873.14	0.66	0.04
非流动资产	86,944.03	87,807.71	863.68	0.99
其中：债权投资	3,539.79	4,406.56	866.77	24.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00.00	1,772.85	472.85	36.37
长期应收款	81,437.77	81,600.97	163.20	0.20
固定资产	10.66	27.33	16.68	15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82	-	-655.82	-100.00
资产合计	88,816.51	89,680.85	864.34	0.97
流动负债	15,717.22	15,717.22	-	-
非流动负债	8,244.93	8,244.93		
负债合计	23,962.14	23,962.14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4,854.37	65,718.71	864.34	1.33

2. 作价

经各方同意，本次关联交易参照评估值作价，香溢租赁增资前估值确定为65,718.71万元，对应每1元注册资金作价1.429元。

本次关联交易作价中，股权估值超过账面净资产值1.33%，系以独立第三方专业机构的评估值为依据，具有公平合理性。

四、 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香溢租赁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公司拟单方面增加注册资本，基于融资租赁业务发展前景和趋势向好，增资有利于提升香溢租赁综合实力，支撑上市公司做大做强租赁业务的战略目标，但也应当认识到租赁业务运营情况受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增资后的预期收益亦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增资暨关联交易议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未能获得批准的风险。

五、 本次增资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邵松长先生、胡秋华先生、芮滨先生、周士捷先生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 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与表决的5名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单方面增资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的综合经营实力；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符合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司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三）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本次拟单方面增资控股子公司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控股子公司综合实力；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外部评估机构进行评估，评估方法公允，关联交易价格参考评估值作价，合理、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

议审议。

2.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1) 公司拟单方面增资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是基于对其发展前景的认可，增加注册资本，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2) 本次关联交易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外部评估机构，评估机构所采用的评估方法适当，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结果公允。关联交易标的股权的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的原则。(3) 本次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单方面增资香溢租赁的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董事会预算与审计委员会书面意见

本次公司拟单方面增加控股子公司香溢租赁的注册资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参考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结果，符合市场化原则，完全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非关联股东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香溢租赁增加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

该关联交易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